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KS HOLDING GROUP LIMITED

###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5)

#### 自願公佈

#### 業務更新－提交租賃申請

本公佈乃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刊發。

於2017年10月16日，本公司向香港房屋協會(「香港房屋協會」)提交租賃(「租賃」)位於香港新界荃灣的購物中心(「物業」)的申請(「申請」)，該物業用作提供包括(i)食品及飲料；及(ii)一般零售及服務等貿易的一級購物中心。

根據申請，本集團向香港房屋協會提出租賃物業，固定期限為三年，暫定由2018年年中起，可選擇續期三年。於申請成功後，租約承租人的責任，(其中包括)於租賃期內裝修房屋，並於整個租約期間維持相同。重新裝修物業的承諾費用建議已經提交予香港房屋協會(作為申請之一部分)。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住宅、工業及商業物業的(i)室內裝潢及翻新服務；及(ii)改建與加建工程。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申請將使本集團能夠透過於物業提供室內裝潢及翻新服務，為本集團發掘其他商機。成功申請亦可使本集團將其業務範圍多元化至與物業相關業務，並擴闊其收入來源。董事認為申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成功申請的申請人將於或大約2018年年初通知香港房屋協會的接納申請，本公司將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任何規定及其他適用規則及規例就有關進展另行作出公佈。

由於就上述申請仍存有不確定因素，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韻詩

香港，2017年10月1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韻詩女士及林瑞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文偉先生、胡惠基先生及曾傲嫻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 [www.lksholding.com](http://www.lksholding.com) 內刊登。